

绍兴市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简报

第15期（总第39期）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9月2日

本期要目:

-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通过专家评审
- 陈德洪副市长督查越城区民生实事镇、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情况
- 陶关锋副市长组织召开全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议
- 市综合执法局组织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行动
- 越城区富盛镇扎实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
- 诸暨市推进再生资源绿色回收体系建设
- 嵊州市三化并举推进生活垃圾处理
- 新昌县召开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督查会
- 简讯
- 全市“无废细胞”完成情况通报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通过专家评审

为推动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十四五”规划》完成编制，并于近日召开专家评审会。会议特邀浙江省生态环境科学设计研究院翁建庆、周柯锦、吴超三位专家进行评审。各区、县（市）无废办及相关技术支撑单位、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综合执法局、市供销总社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历史交汇期，“无废城市”工作将面临新的任务和挑战，我市要在试点基础上，将全域“无废城市”建设与高质量发展结合起来，高效率解决固体废物问题，培育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推动“无废社会”形成，助推“碳达峰、碳中和”“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示范区”，坚持治废、治气和治水一起抓，构建“大无废”格局。

会上，市无废专班从我市“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现实基础、规划总体要求、“十四五”建设目标和工作任务等方面对《规划》作了详细汇报。专家组一致认为，《规划》内容详实、重点突出，提出的目标清单、责任清单、保障措施，符合绍兴实际，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一致通过《规划》评审。同时，专家组还就《规划》在推动形成五大类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长效管理机制，加速“无废”社会的发展进程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和意见。

与会人员还参加了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申报培训，对《浙江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实施细则（试行）》进行解读，专家就相关申报事宜作了现场答疑解惑。各部门对下阶段工作进行了交流和探讨。

陈德洪副市长督查越城区民生实事镇、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情况

8月25日下午，市政府陈德洪副市长到越城区督查民生实事镇、村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情况。市供销总社党委书记、理事会主任董友庆，党委委员、理事会副主任吕永江等陪同。

陈副市长一行首先督查了陶堰街道金墅村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听取了工作人员关于站点建设、站点回收量、宣传推广模式、上门回收的品类和价格等情况的介绍。

随后，督查组来到越城区城东再生资源分拣中心（仁本），详细了解再生资源分拣中心全品类回收标准化作业流程及大数据监管平台建设等情况。

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陈副市长充分肯定市供销总社在今年政府民生实事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上所做的成绩，并要求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快进程、完善机制、加大宣传，确保民生实事项目的顺利完成。

陶关锋副市长组织召开全市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议

8月17日下午，绍兴市召开全市城镇燃气和农村生活污水运维管理现场推进会暨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联席会议。陶关锋副市长，徐泳副秘书长，市建设局、综合执法局、公用事业集团主要负责人，市文明办、发改委、经信局、教育局、公安局、民政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生态环境局、交通运输局、农业农村局、商务局、文广旅游局、卫生健康委、应

急管理局、国资委、市场监管局、消防救援支队、邮政管理局、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供销总社分管负责人以及各区、县（市）政府分管负责人，建设局、综合执法局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徐泳副秘书长主持。

会上陶关锋副市长要求，一要坚持政治导向，提高思想认识，切实提高工作责任感。抓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是落实环保理念的必然要求，抓好生活垃圾治理是城市现代化治理的具体实践。二要坚持问题导向，直面困难挑战，切实增强工作紧迫感。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面，要坚持整体推进，坚持质量为上，坚持长效管理。把柯桥的好做法与各地自己的特色实践结合好，思路上、模式上、成效上提一把。在生活垃圾治理方面，要引入市场机制，打造高效运行体系，要引导数字赋能，加快智能治理步伐，要提升开放程度，促进全社会共同参与。三要坚持目标导向，强化齐抓共管，不断推进工作取得新成果。强化责任落实、属地责任，落实部门责任，加强要素、资金、技术、执法保障。加强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载体加强宣导，畅通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认真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回应及时反馈，让群众感受到城市的温度。

会上，市综合执法局通报了全市城镇生活垃圾上半年基本情况，市发改委等单位就生活垃圾分类与农污运维管等工作进行交流发言。

市综合执法局组织开展垃圾分类 专项执法行动

为进一步推进落实我市垃圾分类工作，加强餐饮行业垃圾

分类管理，8月19日起，市垃圾分类办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直属执法一队_一在越城区范围内开展垃圾分类专项执法检查工作。

本次检查主要有三方面的内容：一是对迎恩门风情水街等商业街的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检查。主要检查内容包括垃圾分类情况、分类管理责任人义务履行情况等，8月19日上午共对6家小餐饮店进行检查，发现其中4家餐饮店存在垃圾分类不准确、提供一次性吸管等违规行为，执法人员对上述餐饮店下发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二是对古越龙山酒楼等曾因未做好垃圾分类工作被处罚的餐饮店进行回头看。8月20日上午执法人员对古越龙山酒楼、香农庄小酒楼、敏越食府、镜湖波影大酒店等餐饮店进行复查，复查发现上述餐饮店的垃圾分类工作落实比较到位。三是对餐厨垃圾收运情况进行跟踪，确保餐厨垃圾收运工作按时按规，切实把好垃圾分类收运关。在接下去的时间里，市垃圾分类办和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直属执法一队_一将继续做好执法检查工作，如发现多次存在垃圾不分类等行为的，将依法进行查处。

越城区富盛镇 扎实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

为全面贯彻落实越城区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的部署，加强生态文明意识，推动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和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生活需求，建设美丽富盛，富盛镇扎实推进“无废城市”创建工作。

一、垃圾分类，让富盛“轻”下来。垃圾分类知易行难，由于人们对垃圾分类意识的缺乏，同时对环境保护的必要性理

解的不深，必然会产生一些“冲突矛盾”。富盛镇从根本出发，时常组织人员通过播放电子屏、发放宣传手册、进门面对面宣传，张贴海报等形式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宣传教育，提高人们自主进行垃圾分类的意识，主动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二、持续治气，让富盛“清”起来。施工扬尘、道路扬尘、工业废气、秸秆焚烧、餐饮油烟等等，面对一个又一个的挑战，富盛镇综合运用在路巡查、在线监控等手段进行强化调度、快速响应、综合决策，确保全面完成治气目标任务，让富盛的天更蓝，气更清。

三、检查整改，让富盛“动”起来。富盛镇始终保持着边检查边整改的行动方针，在日常检查巡查中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联系到相关责任人，第一时间进行整改，第一时间进行反馈，确保简单问题不过1时、普通问题不过1夜、复杂问题不过1周。截止目前，垃圾分类工作累计检查巡查455余人次，发现整改问题60余处；秸秆焚烧检查巡查500余人次，劝导制止秸秆焚烧112起；扬尘防治工作累计检查巡查220余人次，发现整改问题30余处等。

富盛镇将继续以高质量、高标准创建“无废城市”为工作导向，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为引领，进一步强化无废意识，补齐短板，发挥协同增效作用，切实做好“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诸暨市推进再生资源绿色回收体系建设

近日，诸暨市“无废办”牵头召开再生资源运营及管理体系建设工作推进会，市生态环境分局、商务局、垃圾分类办、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会。会上各单位对再生资

源绿色回收体系建设进行统筹布局，建设新型资源循环利用网络，突出顶层设计，遵循行业属性，对未来诸暨市再生资源产业发展提出了阶段性工作计划。

根据计划，诸暨将严格按照《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建设管理规范》国家标准，新建一座占地面积 5000m²以上的再生资源绿色分拣中心。并充分利用辖区内现有废品回收站、垃圾中转站，合理整合布局，在诸暨市建设改造 80 个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立“回收-分拣-打包”的一站式回收体系，实行日产日清模式，实现城区再生资源回收服务全覆盖。为切实解决前端收集难题，打通可回收物资源利用的最后一公里，诸暨将启动废品回收人员收编工作，实行“七统一、四规范”管理（即统一人员培训，统一人员配备，统一人员服装，统一收购标识，统一计量工具，统一收购范围，统一收购指导价格；规范服务项目，规范服务标准，规范文明用语，规范服务地点），将原本零散的废品回收人员转变为“收运正规军”。同时对车辆安装 GPS 定位系统，统一监督管理，全域性、系统性地打通再生资源回收“前端织网”的重要一环，从根源上做到垃圾分类的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同时，探索数字化管理平台，开发微信回收小程序，实行“固定站点+移动回收”、“线上预约+线下即收”双轨道模式，通过“线上预约—系统派单—师傅上门”数字化回收流程，方便居民回收。推行“积分超市”礼品兑换，提高居民参与分类回收积极性，厚植公众垃圾分类和资源回收理念，共同创建“无废城市”。

嵊州市三化并举推进生活垃圾处理

生活垃圾处理是城市管理和环境保护的重要内容，是社会

文明程度的重要标注，关系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伴随着嵊州市城镇化步伐加快，生活垃圾正在逐年增长。本市以规划化、无害化、资源化三化并举推进生活垃圾处理。

一、规划化分类生活垃圾。垃圾分类投放场所布局应科学合理，根据生活垃圾的种类、数量、人口分布情况，制定相关的投放布局标准。本市7月份已基本完成4个省级高标准分类示范小区建设，智能设备招标已发布公告；3个省级高标准生活垃圾示范村。

二、无害化处置生活垃圾。无害化是将生活垃圾通过高温炉进行焚烧，产生的热量用于发电和供暖。2020年12月底前，嵊州市垃圾焚烧厂800吨/日垃圾焚烧处置项目已建成投运，提升了生活垃圾和一般工业固废无害化处置能力。目前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为100%。

三、资源化利用生活垃圾。针对本市生活垃圾特点，推广城乡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利用等资源化利用方式。再生资源回收站点建设，截止7月份已建设城镇40个，农村62个。建成再生资源智能化分拣中心1个。城乡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为100%。

新昌县召开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督查会

8月2日，新昌县召开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督查会，分析存在问题，部署下阶段工作。副县长贺永华出席会议并讲话，县无废办主任张国伟，各成员单位相关负责人，相关专家参加会议。

贺永华指出，要咬定目标不放松，不折不扣完成“四张清

单”任务，不断加大“无废”宣传力度，积极营造“无废细胞”共建共享氛围，让“无废城市”建设深入人心。要认识到“无废城市”建设的重要性和紧迫感，正视建设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落实有效措施，补齐短板，努力打造“无废城市”新昌样板。

贺永华强调，要把全域“无废城市”建设中的问题清单作为重中之重，紧紧抓住重点难点问题，拉高标杆，紧盯时间节点，创新工作方法，务必将“无废城市”建设任务落到实处。要大力推进“无废细胞”建设，挖掘亮点特色，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细胞”，提高“无废城市”宣传效果。要以志在必得的决心，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力争创建成为全省首批全域“无废城市”。

会上，县无废办汇报省级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情况；各成员单位作表态发言；相关专家根据《浙江省全域“无废城市”建设评估实施细则》解读创建全域“无废城市”六大方面重要内容。

简 讯

1、为进一步做好绍兴市“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的推广使用工作，推动固体废物交易撮合，促进各类固废就近及时得到利用处置，8月20日，市无废办印发《关于推动固体废物交易撮合的通知》，要求市级有关部门及区、县（市）积极推动固废交易平台应用。

2、为全面营造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氛围，市无废办在绍兴日报开设“无废”专栏，已报道“无废城市”建设经验和典

型案例等相关内容 5 篇。开展“大手牵小手”，“无废城市”和“无废校园”邂逅活动，通过“小手牵大手”形式，让“无废城市”建设理念深入人心。开展“无废城市”公益宣传，通过多个渠道、多个平台、多种形式，开展户外无废城市公益宣传。一是在 20 个小区的入户道闸上布设宣传标语；二是在市区五个影院播放无废城市公益动画片《无废城市让绍兴更美丽》；三是在市区的公交线路播放无废城市公益动画片；四是在镜湖广场户外 LED 屏上播放无废城市公益动画片；五是在出租车车顶 LED 彩屏上滚动播放无废城市宣传标语；六是在市区写字楼、酒店、证券大楼等地设置五十个点位的楼宇消防公益框架布设宣传海报。

3、8 月上旬，市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对全市 6 个区、县（市）的 28 家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进行了现场考核，其中经营单位优秀 23 家，良好 5 家，合格率为 100%。市生态环境局对现场考核结果进行通报，并要求属地分局督促企业限期整改。

4、8 月下旬，由市生态环境局相关分管领导带队，通过区域自查、市对县督查和区、县（市）交叉检查等形式，开展了土壤和固体废物专项监督检查行动。本次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 28 人次，新发现问题 4 个，由各分局以督办函的形式告知企业并督促整改。本次检查是针对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迎检预演，也是不断完善生态环境问题发现机制的重要举措。

5、8 月 3 日，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召开了《绍兴市工业固废“十四五”污染防治规划》（征求意见稿）评审，根据专家和相关部門意见，再次修改完善，将于近期印发。

6、工业固废大排查工作顺利推进。截至 8 月 27 日，全市

已完成人员培训 123 批 6892 人次，排查工业企业 15899 家（其中中小微企业 10295 家），社会源 368 家。

7、持续推进小微企业危险废物统一收运体系建设。截至 8 月 27 日，全市 9 家经营单位共签约工业企业 2751 家，收运 1129 家次 3125.51 吨危险废物；签约实验室 125 家，收运 74 家次 32.78 吨危险废物；签约汽修企业 771 家，收运 1018 家次 723.50 吨危险废物。

8、近日，越城区商务局完成四家“无废超市”初评工作；陈德洪副市长督查越城区农村再生资源体系建设，区商务局主要领导陪同检查；召开再生资源工作推进会，为进一步加快落实再生资源工作，为“无废城市”创建贡献自己的一份力。

9、近日，越城区区卫健局开展“无废医院”创建单位评分考核工作，经现场考核，4 家创建单位均符合申报“无废医院”区卫健局已将 4 家单位申报材料填写完毕并送市级进一步审核。

10、为加快农业循环发展，促进主要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提高种粮大户科学用药施肥水平，保护农业生态环境，保障粮食生产安全。近日，越城区农业农村局和浙江农业商贸职业学院联合举办 2021 年绍兴市越城区配方肥推广培训班。

11、近日，柯桥区生态环境分局会同平水镇政府对该镇各村、社辖区内工业固废堆放、偷倒、偷埋情况进行了排查，并督促及时落实整改。

12、8 月 18 日，柯桥区医疗废物智慧监管工作会议在柯桥区卫生健康行政执法队召开，会上布置了医疗废物智慧监管迭代升级工作，强调了推进医疗废物智慧监管工作的重要性，各医疗机构现场提出了问题，并与建设公司进行了交流对接。

13、8月20日，上虞区无废办组织召集10家申报省级“无废工厂”的企业相关负责人进行现场培训，邀请第三方专家一对一进行技术辅导。

14、8月26日，上虞区章镇开展“无废城市”、生态环境满意度专题宣传活动，组织干部进村入户，面对面开展宣传，向群众发放调查问卷、“无废城市”宣传品。

15、8月31日，上虞区副区长魏国剑带无废办、分类办赴盖北镇指导农村垃圾分类试点工作。要求大家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相关经验，同时结合上虞实际，因地制宜、数字赋能、方便百姓、注重实效，提炼出上虞工作特色，全面提升农村垃圾分类工作。

16、8月末，上虞区环卫中心对虞南9个乡镇农村易腐垃圾资源化处置站运维管理情况进行检查，进一步加强农村易腐垃圾资源化处置站运维管理，提高处置设备运行效率，实现农村易腐垃圾“三化”处置。

17、8月11日，新昌县无废办组织经信、市场监管等职能部门对捷昌驱动、三花智控、中财管道、鸿杰电子、夸克生物、美力科技6家企业开展“无废工厂”县级验收。

18、8月12日，新昌县无废办组织财政局、卫健局、农业农村局及融家科技公司等负责人召开基层医疗废物转运体系建设研讨会议，进一步推进医废（宠物医废）统一转运工作。

19、近日，新昌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对老干部局、供销社等12家“无废机关”创建单位开展了评价验收。

20、近日，新昌县卫健局、机关事务中心、经信局分别完成了2021年“无废医院”、“无废机关”、“无废工厂”建设

工作，是新昌第一批完成“无废细胞”创建单位。

全市“无废细胞”完成情况通报

单位：个

地区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共计
无废 饭店	完成数	4	0	0	0	1	0	5
	任务数	5	1	2	1	1	1	11
无废 景区	完成数	1	0	1	3	0	1	6
	任务数	1	1	1	1	1	1	6
无废 机关	完成数	5	19	11	13	11	12	71
	任务数	4	16	10	13	10	10	63
无废 学校	完成数	5	10	10	0	10	0	35
	任务数	5	10	10	13	10	12	60
无废 工厂	完成数	5	1	2	2	17	6	33
	任务数	5	5	10	4	22	5	51
无废 医院	完成数	4	0	2	15	4	5	30
	任务数	4	3	2	13	1	5	28
无废 超市	完成数	4	0	1	2	1	0	8
	任务数	4	1	1	1	1	1	9
无废 小区	完成数	10	0	15	0	2	6	33
	任务数	10	8	15	1	3	6	43
无废 公园	完成数	1	0	1	1	1	1	5
	任务数	1	1	1	1	1	1	6
无废 工地	完成数	0	2	0	0	1	0	3
	任务数	3	2	2	1	1	2	11
无废 园区	完成数	0	0	1	0	1	0	2
	任务数	1	1	1	1	1	1	6
无废 乡村	完成数	0	0	0	0	2	0	2
	任务数	12	1	1	1	5	12	32
合计	完成数	39	32	44	36	51	31	233
	任务数	55	50	56	51	57	57	326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
发：各区、县（市）委、人民政府，市级各部门。

编辑：杨晶晶

审稿：钱进

签发：方林苗